

广西壮族自治区 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 责任制落实情况报告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柳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工作的通知》（柳法办通〔2020〕9号）精神，进一步推进依法治市、法治政府工作深入展开，我局坚持“普法先学法、懂法促执法”的工作思路，积极做好普法工作，推动全局在法律法规实施过程中落实普及法律知识，弘扬法治精神，培育法治文化，塑造法律信仰。现将落实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普法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统思想、聚合力，不断深化法治水平

“打铁还需自身硬，为官更要本领强”。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作为市人民政府组成部门，狠抓自身法治能力建设，确保普法活动方向正、底气足。

一是提高政治站位，加强组织领导。将“谁执法谁普法”工作

纳入本系统发展总体规划和工作重点，成立了主要领导为组长，班子成员为副组长，各有关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普法工作领导小组，形成一把手亲自抓，全员参与的工作格局，确保普法工作落到实处。

二是细化任务措施，压实普法责任。认真对照职责范围和执法服务管理实际，制定并公布《2020年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“谁执法谁普法”任务措施清单》，明确普法内容和普法对象，明确主要措施和具体活动，明确责任机构和完成时限，压紧压实责任，让普法工作可量化、可操作、可考核。

三是加强自身建设，提升法治水平。局领导班子把干部学法、懂法、练好内功作为首要工作来抓，坚持率先垂范，带头学法。采取个人自学、集中培训、到法院现场旁听、组织法律知识考试等方式，不断增强干部队伍的法治理念、法律素质和依法行政管理能力。

（二）注宣传、促推广，不断营造法治氛围

“不懂法律害处大，如同盲人骑瞎马”，紧跟退役军人这个服务对象，开展多渠道、多形式、多层面的宣传活动，强力渲染法治氛围，提升全民法治理念。

一是抓住退役军人培训这个契机，深入培育法治思维。将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将纳入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内容，邀请柳州党校韦利如、人社局张雪娟等名师助力教学，深入论述法律法律规，大力培塑法治思维，让700多名退役军人广泛受益。在招聘会前及时举办宣讲会，专项宣传《退役士兵安置条例》等

与退役军人切身相关法律法规，达到了很好的宣传教育效果。

二是用好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这个平台，持续宣扬法治文化。把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作为宣传法律知识的第一现场，将普法宣传教育与全面做好就业创业扶持、走访慰问、帮扶解困、信访接待、权益保障等退役军人事务领域服务保障工作相结合，通过耐心讲解、热情服务促进深度普法，让法治思维和观念进入群众的脑中心。按照“合法、简单、明了、便于操作”的原则，将法律法规编成服务手册，绘成流程图表，置于服务大厅醒目位置，方便群众掌握理解。利用退役军人之“家”大力宣扬法律文化，在接待退役军人、各地观摩团的同时，阐述拥军优抚法律政策，强化红色教育导向，营造全民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。教育基地建成1个月来，共吸引各地7批500多人次观摩，达到很好的宣传效果。

三是拓宽宣传教育这个渠道，广泛普及法治理念。把住各类法治宣传月、宣传周、宣传日等时间节点，组织送法进乡村、进社区活动，向广大退役军人普及《军人抚恤优待条例》《伤残抚恤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将党的优待政策及时传到每一名退役官兵。精心制作法制宣传栏、宣传板报，充分运用本单位门户网站，发挥微信、微博、短信作用，利用电子显示屏、海报、建筑围栏等载体，及时推送法律法规、司法解释等内容。印制分发《退役军人保障法》《英烈保护法》等宣传资料5000册，让法律法规学时看得见、用时找得到，不断提升公民法治理念，增强法治素养。

（三）重程序、强队伍，不断提升执法能力

“大事小事依法办事、大家小家和谐一家”，坚持以事实为依据，法律为准绳，正当法律程序，强化法律监督，确保行政执法公平公正。

一是正当执法程序。完善《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行政执法程序规定》、《退役军人事务系统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（试行）》等制度规定，进一步规范、促进行政权力的合理行使，提高行政执法效率，确保执法公正文明、合法有序。

二是优化执法队伍。调整配备法学专业的专职法制工作人员到关键岗位，举办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法律讲座和执法实务培训，组织执法人员系统学习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各专业法律法规，熟练掌握执法办案程序，提高依法办事能力和执法水平。执法队伍有9名法律专业人员，7人取得自治区行政执法证。

三是强化监督管理。进一步完善《行政执法责任制管理规定》、《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制度》、《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》、《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制度》等内部管理和执法监督制度，畅通揭发、举报渠道，统一规范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行政执法行为。将行政执法责任制考核和行政执法检查纳入经常化、制度化轨道，确保权力在阳光下运行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（一）普法力量有待加强。政策法规和规划财务科兼顾法律财务两项职能，工作头绪多，专业性强，但人员配备少，很多工作顾此失彼，给普法工作带来诸多不便。

(二) 宣传力度有待提高。虽然很多普法宣传活动开展效果很好，但组织人员不注重梳理总结，及时利用网络、报纸等媒体进一步普法，拓展宣传范围。

(三) 监督检查有待强化。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成立时间短，工作任务重，在加强自身建设的同时，对偏远下属单位普法宣传活动监督指导还不够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(一) 规范基础工作。做到定期会议研究普法工作，做到每年普法工作有计划、有措施，有监督、有总结。开展普法活动有目标、有组织、有实效，确保普法工作稳步推进。

(二) 完善落实措施。积极推行法治教育宣传工作领导责任制，有效落实“谁主管，谁负责”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制度，细化任务分工，创新方式方法，确保普法工作顺利进行。

(三) 丰富宣传手段。结合“12·4”全国法制宣传日等时机，通过印制宣传资料，举办法制咨询等措施，大力宣扬法治理念。充分利用柳州市烈士陵园这个阵地，积极普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英雄烈士保护法》《烈士褒扬条例》《烈士公祭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确保公民通过合法途径缅怀先烈，致敬英雄。

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

2020年12月9日



(联系人：杨国展，联系电话：13877200953)



柳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9日印发